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聯合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NG KONG HEALTH CHECK  
AND LABORATORY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香港體檢及醫學診斷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7)



**CORE HEALTHCARE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確思醫藥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50)

### 聯合公佈

- (1) 完成涉及由香港體檢配售確思醫藥現有股份之香港體檢須予披露交易；
- (2) 恢復確思醫藥之公眾持股量及
- (3) 恢復確思醫藥股份之買賣

香港體檢之財務顧問



金利豐財務顧問有限公司

配售代理



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

### 完成配售

香港體檢董事會欣然宣佈香港體檢已透過金利豐證券悉數配售合共1,500,000,000股銷售股份予承配人，且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配售構成香港體檢之須予披露交易，並已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九日完成。

\* 僅供識別

## **恢復確思醫藥之公眾持股量**

繼配售完成後，確思醫藥之公眾持股量達致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23條所載之最低要求。

## **恢復確思醫藥股份之買賣**

應確思醫藥之要求，確思醫藥股份已自二零零八年九月十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恢復確思醫藥之最低公眾持股量。確思醫藥已向聯交所申請確思醫藥股份自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二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於聯交所恢復買賣。

茲提述香港體檢及確思醫藥分別聯合刊發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六月五日之公佈、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八月四日之綜合文件及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五日、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六日及二零零八年九月九日之公佈以及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七日之公佈（「配售公佈」），內容有關要約及配售。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綜合文件及配售公佈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 **完成配售**

香港體檢董事會欣然宣佈香港體檢已透過金利豐證券悉數配售合共1,500,000,000股銷售股份予承配人，且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配售構成香港體檢之須予披露交易，並已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九日完成。

根據配售協議，香港體檢同意透過金利豐證券按全面包銷基準以每股銷售股份0.113港元之價格配售1,500,000,000股確思醫藥股份予承配人，以便恢復確思醫藥之公眾持股量於25%以上。據此，金利豐證券已促使承配人購買銷售股份。據香港體檢董事、確思醫藥董事及金利豐證券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承配人及（倘適用）彼等之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香港體檢、確思醫藥以及彼等各自之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且並非為就收購守則而言與香港體檢一致行動之人士。概無承配人於緊隨配售完成後成為確思醫藥之主要股東。

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配售構成香港體檢之須予披露交易。一份載有（其中包括）香港體檢出售銷售股份進一步詳情之通函將會於實際可行之情況下盡快寄發予香港體檢股東。

## **恢復確思醫藥之公眾持股量**

緊隨配售完成後及於本聯合公佈日期，要約人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持有確思醫藥已發行股本約67.11%，而確思醫藥之公眾持股量已恢復至確思醫藥已發行股本約32.89%。因此，繼配售完成後，確思醫藥之公眾持股量達致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23條所載之最低要求。

## 確思醫藥之股權及公眾持股量

以下為確思醫藥之股權架構概要，用以闡述確思醫藥之股權架構於配售完成前及配售完成後之變動：

於公佈日期 所持有 確思醫藥股份 概約百分比 %	要約完成後及 緊接配售完成前 所持有 確思醫藥股份 概約百分比 %		緊隨配售完成後 所持有 確思醫藥股份 概約百分比 %	
	所持有 確思醫藥股份 概約百分比 %	所持有 確思醫藥股份 概約百分比 %	所持有 確思醫藥股份 概約百分比 %	所持有 確思醫藥股份 概約百分比 %
<b>香港體檢及其一致行動人士</b>				
Spring Biotech	328,955,240	4.46%	328,955,240	4.46%
朱太(附註2)	504,440,000	6.83%		
香港體檢			5,937,755,591	80.43%
<b>小計</b>	<b>833,395,240</b>	<b>11.29%</b>	<b>6,266,710,831</b>	<b>84.89%</b>
呂先生(附註1)	187,160,000	2.54%	187,160,000	2.54%
<b>公眾人士：</b>				
根據配售將予向承配人配售 之銷售股份				
其他公眾股東	6,361,189,390	86.17%	927,873,799	12.57%
<b>小計</b>	<b>6,361,189,390</b>	<b>86.17%</b>	<b>927,873,799</b>	<b>12.57%</b>
<b>總計</b>	<b>7,381,744,630</b>	<b>100.00%</b>	<b>7,381,744,630</b>	<b>100.00%</b>

### 附註：

- 呂先生為確思醫藥之執行董事。
- 金利豐控股股東朱太於要約開始時為504,440,000股確思醫藥股份之實益擁有人，彼於要約期間已接納要約。於本聯合公佈日期，朱太、金利豐證券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合共持有720,628,580股香港體檢股份，相當於香港體檢於本聯合公佈日期之已發行股本約5.35%。據香港體檢及確思醫藥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除了上述披露由朱太、金利豐證券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擁有之香港體檢股份外，朱太、金利豐證券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均獨立於香港體檢、確思醫藥及／或彼等各自之關連人士，與彼等亦概無關連。朱太及／或其聯繫人士於香港體檢及確思醫藥並無任何持倉。

## 恢復確思醫藥股份之買賣

應確思醫藥之要求，確思醫藥股份已自二零零八年九月十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恢復確思醫藥之最低公眾持股量。確思醫藥已向聯交所申請確思醫藥股份自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二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於聯交所恢復買賣。

承董事會命  
香港體檢及醫學診斷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馮耀棠

承董事會命  
確思醫藥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許家驛

香港，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九日

於本聯合公佈日期，香港體檢之執行董事為馮耀棠醫生、李植悅先生、曹貴子醫生、許家驛醫生太平紳士、曹貴宜先生、蔡加怡小姐及蕭錦秋先生，而香港體檢之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志遠先生、羅振雅先生及戚治民先生。香港體檢董事願對本聯合公佈所載資料(有關確思醫藥之資料除外)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聯合公佈內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本聯合公佈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聯合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

於本聯合公佈日期，確思醫藥之執行董事為呂志華先生、許家驛醫生太平紳士及吳楷先生；確思醫藥之非執行董事為劉金山先生；及確思醫藥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純恬先生、陳寶光先生及林欣榮先生。本聯合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確思醫藥的資料。確思醫藥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本聯合公佈負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聯合公佈所載資料(有關香港體檢之資料除外)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本聯合公佈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聯合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聯合公佈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聯合公佈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確思醫藥網站<http://www.corehealth.com.hk>。